

证券代码：600348
债券代码：155666

证券简称：华阳股份
债券简称：19 阳股 02

公告编号：2024-019

山西华阳集团新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 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本次监事会会议的通知和资料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以电子邮件和书面方式发出。

(三) 本次监事会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28 日（星期日）上午 10:00 在山西华阳集团新能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

(四) 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的监事人数为 7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人数为 7 人。

(五) 公司监事会主席陆新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公司高管列席会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公司监事会根据《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和相关要求，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了认真的审核，现提出如下审核意见：

1. 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当期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 在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 没有发现参与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山西华阳集团新能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29 日